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YTZXCG-2025-00006 的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5 年总分馆物流与馆藏处理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2 整层 A2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殷海峰；

电话：0755-85270549

日期：2025 年 1 月 23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邦安
BANGAN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 月 23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5585595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素芬

成 立 日 期 2014年11月06日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5015号金丰城大厦A座22整层A25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道路运输许可证



(3) 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信息卡



投标人简介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是一家以图书馆相关配套服务为核心业务的物流企业，业务涵盖图书馆咨询服务、图书馆管理及服务外包、图书仓储管理、图书运输，图书馆搬迁，以及图书相关配套服务（文献分类、信息采集、排架、图书编目、图书数据录入、公共文化活动策划、推广等）。

自成立伊始，我公司即秉承“专注需求，敏捷服务”的服务理念和“规范合法、诚信合作”的经营方针，长期为深圳图书馆、宝安区图书馆、罗湖区图书馆、南山区图书馆、盐田区图书馆提供图书仓库、图书物流、馆藏处理等服务，服务能力与服务质量深受各业主单位的认可和好评。

公司现拥有图书专用仓库 6800m²，自有图书配送车辆 23 辆，RFID 采集设备 15 套。自有员工 122 人，均具有丰富的图书相关项目服务经验，因服务人员业务能力强、职业素养好，深受各图书馆的高度认可和好评。

(1) 仓库

我公司共计拥有 1 座配套齐全、功能完备的图书专用仓库，仓储面积共计 6800m²。





(2) 车辆

我公司自有车辆共计 23 台，均为全封闭式运输车，可保证深圳市内全时段通行。



(用于现场巡查、后勤支持等)



(用于设备、批量图书运输)



(用于图书配送)

(3) 人员

得益于专注图书服务领域，我公司通过长期为深圳市各图书馆提供专业的物流配送、图书加工、作业区服务、调剂书库管理等服务，培养了一大批具有专业技能与资质的团队成员。

我公司现有物流团队成员 122 人，均具有丰富的图书服务经验，具备图书服务相关资质、技能，可承接图书服务相关项目，并高效、优质完成各项服务任务。



部分成员图书编目员资质



(4) 设备、工具

我公司现有 RFID 图书信息采集设备 15 套，每套均配备笔记本电脑、条码枪。且拥有图书服务所需的全套设备、工具。





(中转书箱)



(图书打包机)



(电动叉车)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的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5 年总分馆物流与馆藏处理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物流与馆藏处理服务**，属于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2 人，营业收入为 120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07.8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数量	月费用金额 (元/月)	年费用金额 (元)	说明
一	人员费用	项目负责人	1 名	7000	84000	负责工作对接、人员管理等。
		驾驶员	1 名	6500	78000	包含社保、五险一金、年终奖、高温补贴、节日费用等基本人工成本(未计入住宿、加班等非计划内费用)
		图书管理员	2 名	6200	148800	
二	车辆费用	车辆折旧费用	1 辆	2300	27600	
		保养及停车费	1 辆	1075	12900	
		油费	1 辆	2050	24600	
		保险	1 辆	800	9600	
三	其他费用	采集设备、办公设备、耗材等	12 月	200	2400	劳保用品、日常文具、工具等
费用小计					387900	
四	税金				31032	综合税率按 8% 计
合计(元)					418932.00	金额大写： 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玖佰叁拾贰元整

注：1、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本表格仅为指导性范本，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各分项内容进行调整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五、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金额)	合同签订 日期	履约验收时间	完成质量情 况(以履约验 收报告为准)
深圳图书馆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952.77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1 日	优
罗湖区图书馆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	104.87 万元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4 年 1 月 6 日	优秀
宝安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	79.98 万元	2022 年 7 月 31 日	2023 年 8 月 20 日	优
盐田区图书馆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项目	41.96 万元	2022 年 1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优
龙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项目	35.87 万元	2023 年 9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优秀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合同扫描件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1 页 / 共 20 页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
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甲方: 深圳图书馆
联系人: 万娜
联系地址: 深圳福田区福中一路 2001 号深圳图书馆体系运营部

联系方式: 0755-82841158

乙方: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联系人: 殷海峰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2 整层 A25

联系方式: 0755-85270549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的有关规定, 根据 2023 年 12 月深圳图书馆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SZDL2023002409) 公开招标。由中标 (见附件三) 甲方、乙方经友好协商, 2024 年度“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以下简称“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由乙方承担。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1.2 服务概述: 乙方负责深圳图书馆与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深圳图书馆北馆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各区馆之间等各种物流配送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并承担图书、证卡、打印纸、现金等在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上的装配、取回作业、日常巡查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日常物流业务材料存档、定期统计物流服务数据、物流服务业务月报、例会报告等。其作业服务为全天候, 具备图书馆专业性。

1.3 合同服务期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 服务点数量要求

服务点数量	说明
220 台	自助图书馆服务点为 220 个, 具体位置分布见附件一。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

2.1 合同金额

按照 2023 年 12 月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 (见附件三), 中标 (成交) 金额为 9,527,743 元; 单台自助图书馆单日物流管理服务费约为 118 元 (计算依据: 中标价格 9527743 元 / 220 / 365 ≈ 118 元), 物流服务费用支付以实际提供服务情况为准。

2.2 合同支付方式

2.2.1 支付方式为每月支付, 2024 年 1 月至 4 月、7 月至 10 月, 每月月中支付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费 79 万元。2024 年 5 月、6 月、11 月、12 月按照实际未提供物流服务情况进行费用核减后支付。

计算公式如下:

5 月应支付费用 (元) = 790000 - 118 * 1 至 3 月未提供自助图书馆物流服务累计天数。

6 月应支付费用 (元) = 790000 - 118 * 4 至 6 月未提供自助图书馆物流服务累计天数。

11 月应支付费用 (元) = 790000 - 118 * 7 至 9 月未提供自助图书馆物流服务累计天数。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2 页 / 共 20 页

12 月应支付费用(元)=(9527743-790000*11)-118*10 至 12 月未提供自助图书馆物流服务累计天数。

2.2.2 因部分设备已达到使用年限,如设备报废停机,物流工作人员到服务点进行设备巡查、图书收取、函件或协议送达等服务并提供凭证,即可支付相应物流服务费用。

2.3 履约保函

本合同生效一个月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950,000 元(大写金额:玖拾伍万圆整)履约保函,保期为 12 个月。服务期满之后,甲方验收合格后,通知银行取消乙方履约保函。

甲方帐户信息

开户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户名: 深圳图书馆

资金账号: 741971664866

2.4 付款

2.4.1 本合同约定,在财政性预算资金下达前,乙方仍须按照本合同质量的要求,为甲方提供物流管理服务。待甲方财政性预算资金下达、核拨后,再对已发生的物流管理服务费用按本合同 2.2 条款进行结算。

2.4.2 本合同约定,合同金额按本合同 2.2 条款予以结算和支付,乙方提供当月服务期间的发票,甲方在审核乙方当月服务质量和效果合格后,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如因国库支付系统原因造成延误除外。

2.5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河时代支行

户名: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账号: 755923402110201

三、 服务范围

3.1. 配送及装配服务

3.1.1 每个服务点每台每天至少一次,或单点在架图书少于 50%时须及时配送及装配。每次需补满空书盒。

3.1.2 负责甲方与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深圳图书馆北馆、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甲方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的图书、读者证、日常耗材等的定点配送、装配工作。

3.1.3 每日依据甲方下达的图书配送任务单,或根据自助图书馆配送原则制定图书配送任务单,按照服务点类型在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中调配图书,逐个进行自助图书馆图书的配送和装配上架,保证配送后各自助图书馆书架的满载。

3.2 预借图书的装配及配送。负责下架到指定地点取预借图书并装配,根据预借图书清单进行逐点配送。

3.3 读者证配送及装配。按照配送原则,对读者证按需配送、现场装配。

3.4 打印纸耗材等配送及装配。提供自助图书馆凭条打印机打印纸等耗材的按需配送及现场装配。

3.5 读者缴纳现金的管理与结算。读者在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上缴纳现金的收取、保管、结算。单点超过 2000 元须及时取款;每个月须至少一次收取和结算每个服务点读者缴纳的现金;按甲方财务部门的要求及时结清现金。

3.6 主动下架及转运。按照下架管理制度,对自助图书馆指定架位的图书进行下架和分拣转运。

3.7 还回图书分拣及转运。

3.7.1 每日对自助图书馆服务机还书箱图书进行清点和收回。对读者在自助图书馆归还的图书进行分拣、转运。(主要包括深圳图书馆外借区图书、深圳图书馆北馆外借区或立库图书、深圳图书馆预借书库图书、自助图书馆图书、异常状况图书、“图书馆之城”其他区馆或成员馆流通图书等。)

3.7.2 定期主动下架流通率低的在架自助图书馆图书或超过有效期未取的预借图书,并依据甲方主动下架任务对自助图书馆服务机对应架位的图书予以主动下架和分拣转运。在进行图书分拣转运时,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3 页 / 共 20 页

须保证图书的按点存放和运输。

- 3.7.3 依照甲方要求,负责深圳图书馆与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深圳图书馆北馆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的物流的其他转运工作。
- 3.8 图书交接及调配书库管理,自助图书馆文献交接及调配书库文献的管理及调配等。
- 3.9 服务机监控及核查。对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的资源、证卡、打印机、现金等进行监控,及时组织物流作业,同时现场核查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的运行状况并向甲方通告。
- 3.10 服务机完好性核查及现场清洁维护。每个服务点每台每天至少清洁一次,对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的表体完好性、各门锁的安全性进行核查。
- 3.11 服务宣传推广和服务点核查。依据甲方的要求,配送活动用书,协助开展每年例行的自助图书馆服务点服务宣传推广工作,工作人员向现场读者提供自助图书馆服务点使用咨询、指导、导览、协助借还设备操作等服务,并做好对自助图书馆的核查工作。
- 3.12 其他辅助性处理。按照甲方的指定地点现场取送(包括宣传材料、各种收据材料、协议等)及现场作业(如宣传材料的粘贴等)。
- 3.13 配合甲方对新申请的自助图书馆服务点进行现场查勘、调研、宣传等相关事宜。
- 3.14 对于需要办理入场手续的服务点由乙方自行沟通申请。
- 3.15 每 2 个月对自助图书馆文献盘点一次。

四、自助图书馆服务点

- 4.1 由乙方提供物流管理服务的 220 台自助图书馆服务点具体位置分布见附件一。在服务期限内,如自助图书馆的服务地点在服务期限内发生变更、迁移,乙方应在服务机变更、迁移实施完成后,按照本合同条款提供物流管理服务。需变更、迁移服务机的服务地点及重新开放时间,以甲方的电话通知或书面通知为准。
- 4.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限内,乙方应为深圳图书馆北门和华强科技集团的两台自助图书馆服务机(服务机编号为 001 和 901)提供同等服务质量的无偿的物流管理服务。
- 4.3 在服务期限内,甲方如有其他新增服务点提供服务,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对新增服务点提供物流管理服务。新增服务点及服务时间,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 4.4 甲方在本合同中明确的,乙方与深圳图书馆、深圳图书馆北馆及深圳市“图书馆之城”下属的各区图书馆等之间的文献资源转运及交接,均不属于自助图书馆服务点的新增。

五、甲方的义务

- 5.1 提供自助图书馆运行服务所需的图书、读者证、打印纸。
- 5.2 提供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操作流程及操作规范,对乙方的业务工作人员提供业务培训。
- 5.3 提供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的配送原则。
- 5.4 指导乙方的各项工作,监督各项工作的过程及完成情况。

六、乙方的义务

- 6.1 应按照:SZDL2023002409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物流服务工作,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与自助图书馆服务原物流公司做好自助图书馆相关资产交接,并提供相应的凭证。
- 6.2 乙方应每季度对业务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在服务意识、业务规范、安全条例等各方面进行培训与考核,每次培训及考核相关记录存档备查。
- 6.3 应配备与本服务项目工作相适应、统一标识的专用图书配送车辆 ≥ 16 台,专职项目经理 ≥ 1 人,专职调度 ≥ 2 人,专职图书操作员(配送员) ≥ 32 人;图书管理员 ≥ 8 人,并提供对应名单,如果人员更换,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汇报。
- 6.4 应在本市配备 1500 平方米及以上的自助图书馆专用调配书库,调配书库建筑荷载必须满足《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中关于藏书库标准的规定,荷载不少于 5kN/m²,提供设计图样证明,需要符合图书的储存条件,具备适宜的湿度通风环境,有消防合格验收证明,配置安全消防设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4 页 / 共 20 页

施,必须是独立存储空间,不得与其他无关产品混合储存,确保图书的安全;标准书架 ≥ 400 组,书架图书容量 ≥ 15 万册,RFID数据采集设备 ≥ 6 台。

6.5 对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内图书依据图书的服务功能,分区进行管理;各区内图书须可精确定位,并可依据甲方服务要求进行库区内图书的下架和归类。

6.6 深圳图书馆北馆智能立体书库即将启用,根据文献搬迁计划,自助图书馆调配文献将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迁移,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使用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如果文献未按期完成搬迁,则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可免费延期使用两个月。北馆立库启动后,为了保证自助图书馆文献、预借图书、“图书馆之城”其它馆文献的顺利交接,需在北馆立库设立专职调度人员(至少 1 人),负责文献交接工作。

6.7 负责自助图书馆服务机的图书上(下)架、搬运、配卡、装订印纸及其它自助图书馆服务机日常工作。

6.8 负责按照甲方制定的配送原则和配送计划及时向各个服务机配送图书、读者证。

6.9 负责自助图书馆钱箱提取、清点工作,提供相应的凭证,每周定期与甲方进行自助图书馆钱箱内现金的上交及核算。

6.10 负责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自助图书馆预借书库的管理工作,在图书出入自助图书馆书库时,须配备有 RFID 图书阅读设备,对图书的进出库信息、条码号等进行登记,并定期利用 RFID 图书阅读设备进行书库图书的盘点。

6.11 在甲方的指导下,乙方负责读者借还未成功图书的清理工作,并将出现问题的图书及时送回图书馆。

6.12 在搬运、运输、保存图书的过程中,应负责图书安全,保护图书的完好和财产安全。

6.13 按照甲方要求,对自助图书馆服务机机器体表安全进行现场核查和日常清洁保养维护。

6.14 按照甲方要求,负责执行自助图书馆读者现场异常图书、读者证、现金存款等事件的处理和解决。

6.15 协助甲方解决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使用中出现的其它问题。

6.16 每 1 个月向甲方汇报一次服务的业务处理情况,如文献配送量、配送次数、紧急任务处理等,及线路人员联系表、配送时间表等,以便甲方及时进行服务效果跟踪和评估。

6.17 在服务期满后,按照甲方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时的承诺进行物流配送数据、文献财产资源及自助图书馆其他物流设施的交接。

6.18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七、甲方的权利

7.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的各项任务的进度及处理情况,对乙方的服务效果、运营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

7.2 当甲方认定乙方工作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的服务形象造成损害或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当事工作人员进行处罚或更换,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乙方的权利

8.1 当乙方发现系统运行统计数据与实际产生数据不符时,包括文献数量、读者证数量、读者缴纳现金金额等,乙方有权向甲方予以说明、解释和澄清,并要求甲方进行处理。

8.2 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乙方可就自助图书馆服务的相关服务规则、操作流程、业务规范、业务守则等,向甲方进行咨询和提出建议。

九、监督和处理

9.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运营及用工状况进行不定期抽查,监督乙方合法经营、合法用工,如出现违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5 页 / 共 20 页

法行为的,图书馆有权向相关主管部门反映具体情况。出现重大违法行为的,图书馆将依法终止服务委托合同,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9.2 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乙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如人员事故、仓库安全事故等,甲方可终止合同或由乙方承担一定的违约金及相关违约责任。

9.3 甲方将定期对图书物流配送及管理服务进行综合考核,如达不到服务响应要求和执行标准考核要求,则可终止委托物流配送服务管理合同并进行财务审计,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9.4 甲方将在服务期满后自助图书馆图书、读者证等甲方资产交接完毕后,综合考核物流管理服务及交接工作,如达不到合同要求,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9.5 服务期终止后,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自助图书馆流通及调配图书、读者证的盘点、整理及资产核对工作,向甲方提交针对本合同项目所有相关的服务点作业资料、调配及中转书库管理作业资料、历次盘点资料、业务统计资料等,并配合新一轮的物流管理服务中标服务商,完成甲方自助图书馆相关的物流资产、图书、读者证等的交接工作。

9.6 由于乙方服务人员操作不当、疏忽或遗漏所造成的自助图书馆服务机故障,由乙方按实际产生的故障维修费用进行赔偿。

9.7 由于乙方服务人员操作不当、疏忽或遗漏所造成的图书财产的破损、污损、丢失等,按甲方相关图书管理制度进行赔偿处理。

9.8 服务期满前1个月,乙方须启动自助图书馆图书、读者证等属于甲方资产的盘点及交接工作,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图书、读者证等资产的破损、污损、丢失等,乙方须按甲方相关图书管理制度进行赔偿处理。

十、违约金

10.1 甲方将依照服务响应要求和服务执行标准(附件二)对物流管理服务情况作单项不定期考核,如达不到相应标准,将根据具体情况对其进行相应的处罚,处罚包括:1)要求限期整改并替换相应项目责任人,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2)扣减单月物流费;扣减金额=单台单口自助图书馆物流费(按照中标通知书折算)*不达标次数。

10.2 乙方如构成“九、监督与处理”中的(1)一(5)条,需缴纳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10.3 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执行的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指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疫症或经双方同意属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15天内,向本合同对方出具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

十二、违约责任

12.1 本合同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即视为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2.2 任何一方对自然灾害、政府基于公共服务利益作出的强制性调整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义务迟延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履行均不应视为违约。

12.3 本合同的服务项目严禁分包、转包,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或部分服务项目分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服务项目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2.4 由于政府财政性预算资金的审批或流程等原因所造成的本合同资金结算、支付的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合同

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第 6 页 / 共 20 页

十三、合同变更和解除

13.1 合同签订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及合同第九、第十二的相关解除合同的约定外,不得随意解除和无故变更。对合同的条款的任何修改,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协议进行。

13.2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对执行合同时发生的一切争议均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解决,应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根据当时现行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本合同效力

本合同及附件、甲乙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所出具的任何证明或承诺等文件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构成当事人间就本合同标的基本约定,在本合同及附件中未明确和详细描述的部分,双方当事人可以以书面方式对本合同条款及附件进行修改和补充,该书面修改及补充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五、其他

15.1 本合同与 SZDL2023002409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5.2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SZDL2023002409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双方的法定代表人亦可以授权代表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以下无正文,仅签字项及附件)

甲方:深圳图书馆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2023年12月27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

乙方: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2023年12月27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

注: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一 220 台自助图书馆服务点列表

附件二 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响应要求和执行标准

附件三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项目编号:SZCG2020195233)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图书馆的委托，就“深圳图书馆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招标编号：SZDL2023002409）”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详列如下：

采购人	深圳图书馆	
委托项目	深圳图书馆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服务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采购计划编号	委托金额	中标金额
PLAN-2023-44030 0000-117004-195 41	人民币玖佰伍拾叁万贰仟元整 (¥9,532,000.00)	人民币玖佰伍拾贰万柒仟柒 佰肆拾叁元整 (¥9,527,743.00)

1)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联系人：张璇

电话：0755-8284122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2001 号

2) 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可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订单融资专栏】查看方案及详情。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图书馆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深圳图书馆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2 整层 A25	联系电话	0755-85270549
合同项目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项目服务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主要内容	1. 负责深圳图书馆与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深圳图书馆北馆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各区馆之间等各种物流配送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2. 承担图书、证卡、打印纸、现金等在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上的装配、取回作业、日常巡查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3. 日常物流业务材料存档、定期统计物流服务数据、物流服务业务月报、例会报告等。		
完成情况评价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各项工作。		
服务质量评价	服务专业性强，工作完成质量高，守时重信。		
服务态度评价	服从馆方调度安排，工作积极热情，服务意识强。		
综合评价	项目验收合格，综合评价为“优”。		
项目主管部门	体系运营部	联系人	张老师：0755-82841224
备注			



2.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合同扫描件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
服务协议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乙方：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服务事宜，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 协议内容：

乙方按照甲方指定待运送图书的时间、地点和甲方制定的业务流程，自备车辆提供通借通还物流服务。

二、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项目采购服务期限为壹年，即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为了保证总馆、分馆、图书调配中心之间的图书通借通还的正常运行，2023 年每个分馆及调剂书库每月接受 13 次物流服务（图书更新和回库各 13 次），总馆、鹏基图书调配中心每 2 天接受回馆、回库物流服务 1 次。

1、物流服务均为点对点服务，即乙方须进行装货及卸货工作，在各个图书馆的指定服务台处取书并清点，并把书归还送至指定服务台。

2、甲方因工作需要可以随时调整行车路线和行车时间；甲方如有增减成员馆需提前一周通知乙方，变动后的价格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一致可签署补充协议；协商不一致，本协议则于次月提前终止。

3、甲方可不定期向服务点了解乙方的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并将反馈信息告知乙方，督促乙方改进。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自备能在市区通行车辆（肆台），且需承担车辆、司机及服务人员的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工作路线及工作流程在各图书馆开馆时间内进行图书运送工作。到各馆取书时，需把图书根据去向的不同放置于不同的箱子以免混淆；送书时，必须根据不同的归还来源与馆员分别进行交接，并放置于各馆指定的地方。运送物品包括通借通还图书、更新及轮换图书、活动海报及其他相关物品，每次将物品运送至各图书馆指定服务台。

3、乙方送书及取书时，必须对图书进行清点，确保书名和数量与各图书馆提供的单据一致，并按照罗湖区图书馆提供的图书交接单进行规范填写并签名。

4、乙方必须自备装卸工具，如推车等，并且要提供足够的箱子运送图书，对图书进行必要的保护。图书在运送及装配过程中须保证图书的实体完整无缺，不得对图书进行撕毁、重压、污损等。如若损坏，且确定是物流外包的责任，需要按照以下规定进行赔偿：污损文献由工作人员视损坏情况酌情核定赔偿金额，污损严重者，按遗失文献处理；遗失普通文献按原价 3-10 倍赔偿；遗失整套文献的任一册按遗失文献的 5-10 倍赔偿，也可购买相同版

1

本的文献进行赔偿，并承担每册 10 元的文献加工费。

5、乙方必须具备全年都能按照罗湖区图书馆提出的要求进行图书运送的能力(包括春节及其他节假日)。

6、乙方人员须相对固定，且对相关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确保图书运送流程顺畅。

四、付款方式

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壹佰零肆万捌仟柒佰壹拾玖元零伍分(¥1048719.05)。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人民币肆拾壹万玖仟肆佰捌拾柒元陆角贰分(¥419487.62)的手续；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办理支付合同总额的 60%，即人民币陆拾贰万玖仟贰佰叁拾壹元肆角叁分(¥629231.43)的手续。

甲方在乙方提供合法票据后办理付款手续。若因财政部门拨款延迟等原因致款项未能按期到账，责任不由甲方承担。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账号：7559234021102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 10 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以履约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肆仟捌佰柒拾壹元玖角壹分，¥104871.91 元，当乙方未出现任何违约行为，并自该项目完成之日后三个月（九十天）内未接到用户投诉，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1、甲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银行账号：44201602000050002405-0001

2、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出现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取相应违约金。

3、乙方逾期 15 日仍未支付全部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向区财政部门申请解除合同，待区财政同意后方可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全部责任。

4、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后 90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5、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应在约定期限内向区国库支付中心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财政支付流程造成的延误（拨付时间出现延误），应视为甲方依约履行，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六、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LHDL2020225590 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八、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均可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5日

乙方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签订时间：2022年12月5日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履约评价：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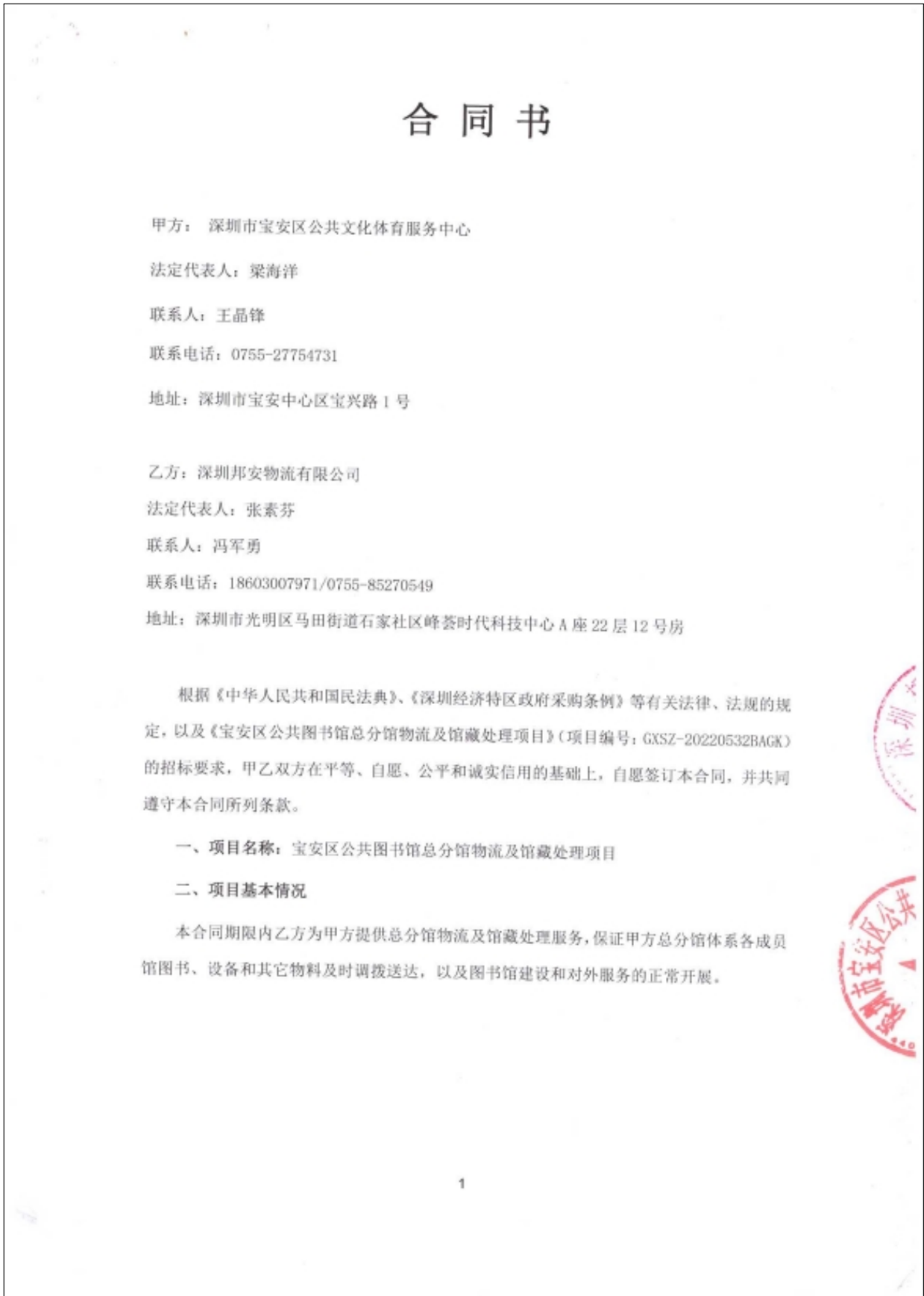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联系人及电话：张岗 25411666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2023 年）		项目编号	LHDL2020225590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殷海峰 18811539330	
中标金额	¥1,048,719.05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3.01.01 至 2023.12.31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本项目履约优秀</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p>供应商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表现优秀。</p>				
采购人意见（公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6 日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合同扫描件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成员馆数量及分布（数量以甲方提供实时清单为准）

	新安街道	西乡街道	航城街道	福永街道	福海街道	沙井街道	新桥街道	松岗街道	燕罗街道	石岩街道	宝安区
区级图书馆	1	0	0	0	0	0	0	0	0	0	1
街道级分馆	2	1	1	1	1	1	1	1	1	1	11
小型分馆	2	1	0	0	0	0	0	0	0	1	4
社区阅读中心	7	7	3	3	6	9	5	6	6	1	53
流动服务点	4	4	2	1	4	8	3	0	3	8	37
总计	16	13	6	5	11	18	9	7	10	11	106

三、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为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四、人员配置要求

本项目须派遣至少 5 名专项服务人员，其中馆藏处理人员 4 人（提供驻馆服务），物流服务司机 1 人。馆藏处理人员须固定服务本项目，如更换人员须经甲方同意。在工作时间及服务总量范围内，操作员须服从甲方工作安排，完成其他临时性工作。

五、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柒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799800.00 元）。该价款已经包含了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负担的全部成本及费用。

2、按月支付。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当月服务内容，甲方验收合格且收到相应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月服务费用人民币陆万陆仟陆佰伍拾元整（¥66650.00 元），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款等，甲方有权从此款中直接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若因财政拨款到位不及时导致迟延支付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账 号：755923402110201

乙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应当书面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的书面回复确认甲方已知悉，否则，甲方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账户付款，造成的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服务内容

1、**文献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以及成员馆之间的图书、报刊、音像资料等文献的调拨、配送、轮换等物流服务。文献物流月均 42 馆次以上，其中街道分馆和小型分馆每月 1 次，阅读中心两月 1 次，每馆次配送量 1000 册以内计 1 次，超出此标准 20% 以上按增加 1 次计。

2、**货物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及成员馆之间的图书馆专用设备物流服务，专用设备包括书架、阅览桌椅、台凳、电脑、借还书设备等。货物物流月均 5 馆次及以上，单车次货物重量不超过 800 公斤或体积不超过 8 立方米，按 1 次计算，超出此标准 20% 以上增加 1 次。单次运输目的地超过 1 个且在同一街道内，仍按 1 次计算；单次运输目的地超过 1 个或在不同街道的，按实际送达街道计算次数。

3、**机动物流**：提供总分馆展架、宣传资料、海报及其他物品等零星物料物流服务；单一小体积的贵重设备如 RFID 读写板、交换机、网络审计设备等调拨、配送；新建基层点图书家具设备配送、现场勘察及信息采集。月均驻馆服务 26 天次及以上。

4、**馆藏处理**：密集书库年 50 万以上件/册文献典藏，出、入库及上、下架处理；通借通还图书年不少于 35 万册次处理，含市馆和其它区馆文献典藏出入馆、区内文献典藏入馆等业务管理；图书日平均处理量 3300-8000 条。

七、物流服务要求

(一) 本项目需要提供物流服务的成员馆数量为 106 家，如甲方成员馆撤馆、新建等原因，成员馆数量发生增减变化，以甲方提供的清单为准。物流服务包括车辆及司机安排（司机至少 1 人），图书和设备货物打包、装卸、搬运至指定地点。

(二) 乙方须为本项目提供 1 台排量 1.8 及以上小型客车（5-7 座）驻馆服务；提供 1 台货车驻馆服务，须单次能满足 1000-3000 册图书承载量；另配备总质量 4-4.5 吨轻型厢式货车，提供货物物流服务。乙方根据甲方服务点数量、分布位置、配送要求等灵活安排物流服务车辆。驻馆服务车辆月均驻馆 26 天以上。

(三) 乙方保证服务本项目车辆为公司自有车辆，且能够在全市所有区域全时段通行，对服务中突发车辆异常、紧急事故等情况，乙方应立即进行救助、抢修等应急处理并在 4 小时内完成，若不能及时解决，乙方须提供备用车辆服务。

(四) 本项目物流服务次数年不超过 900 次。若甲方成员馆数量增减，单次物流数量较大（数量为单次配送标准 5 倍及以上），以及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物流服务次数，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处理。

（五）物流操作规范

1、乙方在执行物流配送服务时，须按照甲方的操作要求及标准执行，图书及货物的转运运送须有详细的记录单，列明物流物品名称、数量、配送地点等信息，经出、入、物流方三方签字确认，相关单据定期交甲方保存。

2、乙方物流服务必须自备装卸工具及耗材，如推车、图书运送箱等，在运送及装卸过程中对图书及货物进行必要的保护，保证图书及货物实体的完好无缺。如有损坏和短少，应根据损坏或短缺情况赔偿。

3、物流服务指标及要求

序号	项目	响应及完成时限要求
1	新建成员馆图书、货物配送	30 分钟响应，48 小时内配送到位
2	成员馆下架图书、货物回总馆的装配及转运	30 分钟响应，48 小时内配送到位
3	总馆图书、货物配送至成员馆	30 分钟响应，48 小时内配送到位
4	成员馆之间图书、货物配送	30 分钟响应，48 小时内配送到位
5	机动物流服务	30 分钟响应，24 小时内配送到位
6	其他转运服务	按甲方要求转运

八、馆藏处理要求

（一）密集书库年 50 万以上件/册文献典藏数据修改，出、入库登记及上、下架处理。图书剔除系统操作及数据汇总核对、剔除图书剪标及堆栈处理等。

（二）通借通还图书年不少于 35 万册次处理，包含市馆和其它区馆文献典藏出入馆、区内文献典藏入馆等业务管理。区外图书典藏业务的回馆、出馆数据处理，登记及输出、回馆清单，堆放、打包等；区内图书典藏业务的回馆数据处理，登记及输出等。

（三）馆藏处理操作要求

1、对总馆调拨至各成员馆/部门的图书进行文献查找下架、典藏数据修改、出库登记、输出出库清单、打包，调拨文献清单经接收方核对无误，确认签收。每月定期交甲方相关业务部门存档。

2、对区内、外回馆图书进行典藏数据修改，入库登记，输出清单保留。每月定期交甲方相关业务部门存档。

3、密集书库图书按照甲方采编部门使用的《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如有变化及时变更）分类采集数据，按照密集管理原则上架。

4、乙方应做好密集书库相关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密集书库管理软件与甲方所用图书馆之城系统正常对接。清单打印、打包纸及打包绳、周转物流箱、堆码等所有相关设备、耗材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馆藏处理服务指标时限要求

序号	项目	响应及完成时限要求
1	集体证借阅图书下架出库 1000-2000 册	30 分钟响应，48 小时内完成
2	家庭证借阅下架出库 250 册	30 分钟响应，12 小时内完成
3	预借图书下架出库 200 册	30 分钟响应，12 小时内完成
4	调拨至成员馆图书下架出库 1000 册	30 分钟响应，24 小时内完成
5	图书批量调拨	按要求完成，每 1500 册图书不超过 24 小时计算。

遇国家法定假期响应完成时限可顺延，但遇紧急任务时，仍需按甲方要求完成。由于不可预见性因素、不可控因素或机器设备自身原因、外在客观因素造成的服务响应延误不计算在内。

九、综合物流及馆藏服务执行标准

评估指标	备注	要求
配送作业执行率	完成配送任务数量/下达的配送任务总数*100%	100%
配送作业准时率	准时装配服务点数量/装配的服务点总数*100%	≥90%
配送准确率	正确配送的图书数量/装配的图书总数*100%	100%
仓储管理精确率	盘点图书实物按类正确存放的数量/仓储图书数据总量*100%	≥99%
核查作业执行率	完成现场核查任务数量/下达的核查任务总数*100%	100%

十、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提供准确详细的物流配送信息，包括取件和送件的馆名、地址、联系方式，及配送时间要求，如信息发生变动应及时通知乙方。

- 2、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符合本项目服务需求的物流车辆及人员。
- 3、甲方监督检查乙方密集书库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包括设备操作安全、图书防火安全等。
- 4、如乙方当期的服务质量及响应时限无法达到项目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相关费用进行扣减。

十一、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须为项目服务车辆及人员购买足额的安全责任险，在物流服务中，规范操作、文明作业，服务中如因乙方原因发生人身、财产等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需承担赔偿责任及修复责任。另外，乙方服务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劳务关系或雇佣关系，乙方应自行向服务人员承担相关用人单位责任。
- 2、乙方项目用车辆停泊在甲方管理区域期间，应严格遵守甲方场地安全管理有关规定，若有安全事故发生，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和相关责任。
- 3、乙方馆藏处理人员必须严格按密集书架操作规范、操作流程进行操作，严格遵守密集书库环境安全管理要求，如因馆藏处理人员违规操作或操作不当引发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4、乙方须承担密集书库的日常安全管理和相关设施的维护，包括建筑物的管理及水、电设施等。乙方在服务期间须严格遵守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相关制度，提供与密集书库相应等级的仓库管理，确保甲方存放图书文献的安全。配合甲方物业公司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 5、乙方需负责购买密集书库内图书、设备设施等财产的保险（包括责任险）。
- 6、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填写图书物流、货物物流清单及馆藏处理作业单，并定期交甲方保存。
- 7、乙方服务人员须配合甲方及成员馆所在物业的疫情防控、信息安全、财产安全等其它综合安全生产要求。
- 8、服务期终止后，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调配图书、整理及资产核对工作，向甲方提交针对本合同项目所有相关的作业资料、历次盘点资料、业务统计资料等，并配合新一轮的服务中标服务商，完成甲方资产、图书等的交接工作。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法经营、合法用工，如出现违法行为的，甲方有权向相关主管部门反映具体情况。出现重大违法行为的，甲方将依法终止服务委托合同，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2、服务过程中，由于乙方服务人员操作不当、疏忽或遗漏造成资产破损、污损、丢失等，图书按甲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赔偿，其它家具、设备财产等物品照价赔偿。

3、甲方将依照项目服务响应要求和服务执行标准对物流及馆藏处理服务情况作不定期检查，如达不到服务标准，将根据具体情况要求其承担相应的责任，责任包括：（1）要求限期整改并替换相应责任人或项目人员和车辆；（2）按违约次数每次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金额进行处理。（3）未足额配置项目服务人员将按人员短缺人数扣减相应人工费用。若乙方不能履行相关服务要求，甲方有权按相关规定单方面终止合作。

4、因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当月物流服务及馆藏处理完成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至次月完成，服务期内乙方服务量应不少于甲方全年服务总量要求。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乙方未能完成全年服务总量，双方协商处理。

5、乙方须以保密方式处理双方直接或间接提供的任何资料（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以及因本项目所直接或间接取得、处理或接触的任何其他资料。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因项目获取的信息和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乙方已收取服务费应全部退还给甲方。

6、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所有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对于向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甲方可以用于自身使用、或向任意第三方提供，乙方保证甲方的这种权利不会受到任何影响。不论何种情形，保证甲方在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之外不需再另行承担任何其他费用（包括向其他第三方支付的费用），若有的话，该部分费用将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总金额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必须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赔偿金、差旅费等）。

十三、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相互之间存在不一致的，以对乙方要求较高的条款为准。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协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均须以书面方式进行，并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3、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中甲、乙双方填写的地址、电话为甲、乙双方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快递单据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以短信方式，发送成功即视为送达。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公共文体体育服务中心

代表（签字）：

日期：2022年 7月 31日

乙方（盖章）：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2022年 7月 31日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履约评价

项目验收证明

（履约评价证明）

采购单位名称： 宝安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合同履行时间	2022年8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			
项目服务内容	一、文献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之间的图书、报刊、音像资料等文献的调拨、配送、轮换等物流服务。 二、货物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之间的图书馆专用设备物流服务，专用设备包括书架、阅览桌椅、台凳、电脑、借还书设备等。 三、机动物流：提供总分馆展架、宣传资料、海报及其他物品等零星物料物流服务。 四、馆藏处理：密集书库年50万以上件/册文献典藏、出、入库及上、下架处理；通信通还图书年不少于35万册次处理，含市馆和其他区馆文献典藏出入馆、区内文献典藏入馆等业务管理；图书日平均处理量3300-8000条。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项目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满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服务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采购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8月20日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获奖证书



4.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项目合同扫描件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协议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乙方：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盐田区图书馆总分馆物流服务事宜，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

1. 盐田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物流配送服务，含图书的分拣分配、信息采集、馆藏修改、整理打包、物流运输并送至分拣系统（或楼层）、图书上架等。
2. 盐田区图书馆调配书库及分拣室管理，含书库图书出入库、上架、馆藏修改、图书盘点工作，图书分拣室图书消毒、分拣工作。
3. 物流服务人员应提供盐田区图书馆的驻场服务，其中 1 名须为持 B1 或以上驾驶执照的司机，服从管理，根据要求配合盐田区图书馆开展服务、宣传及阅读推广等。
4. 盐田区总分馆之间的文件、材料代送代收服务等。
5. 图书馆总分馆其他辅助性配送、运输作业服务等。

6. 服务点类型及信息

序号	馆类型	数量	图书配送服务频率
1	街道分馆、智慧书房	14 个	每周≥1 次
2	社会服务点	15 个	每月≥1 次
3	社区服务点	19 个	每月≥1 次
4	集体外借流动站	51 个	每季度≥1 次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如当期的服务质量无法达到项目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相关费用进行核减。
- 2、甲方有权对不符合要求的物流服务人员提出更换要求。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提供针对本服务项目的物流配送车，有足够的装载空间，自行办理相关道路行驶及

1/3

货物运输等相关许可凭证、车险等手续，车体需有相关的 CI 标识和 GPS 定位系统。根据本项目要求自行配备足量的分类中转书箱。

2、乙方服务人员要求形象良好，工作时须着带有相关标识的工作装，佩带工作证。遵守图书馆的规章制度，按照业务规范要求执行考勤打卡及疫情防范措施。

3、物流服务及作业须按照流程要求规范、严谨，同时做好各项业务台账和数据统计工作。

4、文献交接、运输过程中的财产安全由乙方负责，如发生损坏或丢失，由中标人负责按照图书馆规章制度进行赔偿。

5、乙方面针对本项目制订 7*12 小时响应服务机制，对图书馆的任务通知须能够及时进行响应和处理，各任务的处理状态、执行流程和相关执行人员等信息须及时反馈至乙方。

6、服务期满，需向乙方提交服务绩效评估及单项审计报告，需承诺在服务过渡期，与下年度物流承接人做好服务交接及期间物流过渡工作。

7、乙方应为其派出的工作人员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在服务人员的聘用、辞退、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奖惩升降、劳动保护、体检、节假日补贴等事项上依法保证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按时、足额为服务人员缴纳国家规定的各项社会保险等，保持人员的稳定性。

四、付款方式

1、合同总额为¥419,58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玖仟伍佰捌拾元整），签订合同之日起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125,874.00（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柒拾肆元整）；6月末最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125,874.00（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柒拾肆元整）；9月末最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125,874.00（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柒拾肆元整）；服务期满并收到乙方年度服务总结后，支付合同尾款¥41,958.00（大写：人民币肆万壹仟玖佰伍拾捌元整）。

2、甲方在乙方提供合法票据后付款。若因财政拨款延迟等原因致款项未能按期到帐，责任不由甲方承担。

3、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洲支行

账号：755923402110201

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服务标准提供服务，遭分馆或他人投诉超过 4 次且查证确实为乙方责任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剩余款项；

2、乙方在服务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对图书造成损坏超过 10 次或造成损坏金额达 2000 元以上的，除承担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款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支付剩余款项。

3、甲方提供服务点在服务期间出现分馆暂停开放、关停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不影响乙方服务执行率。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双方均可诉至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九、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 30 日

乙方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 30 日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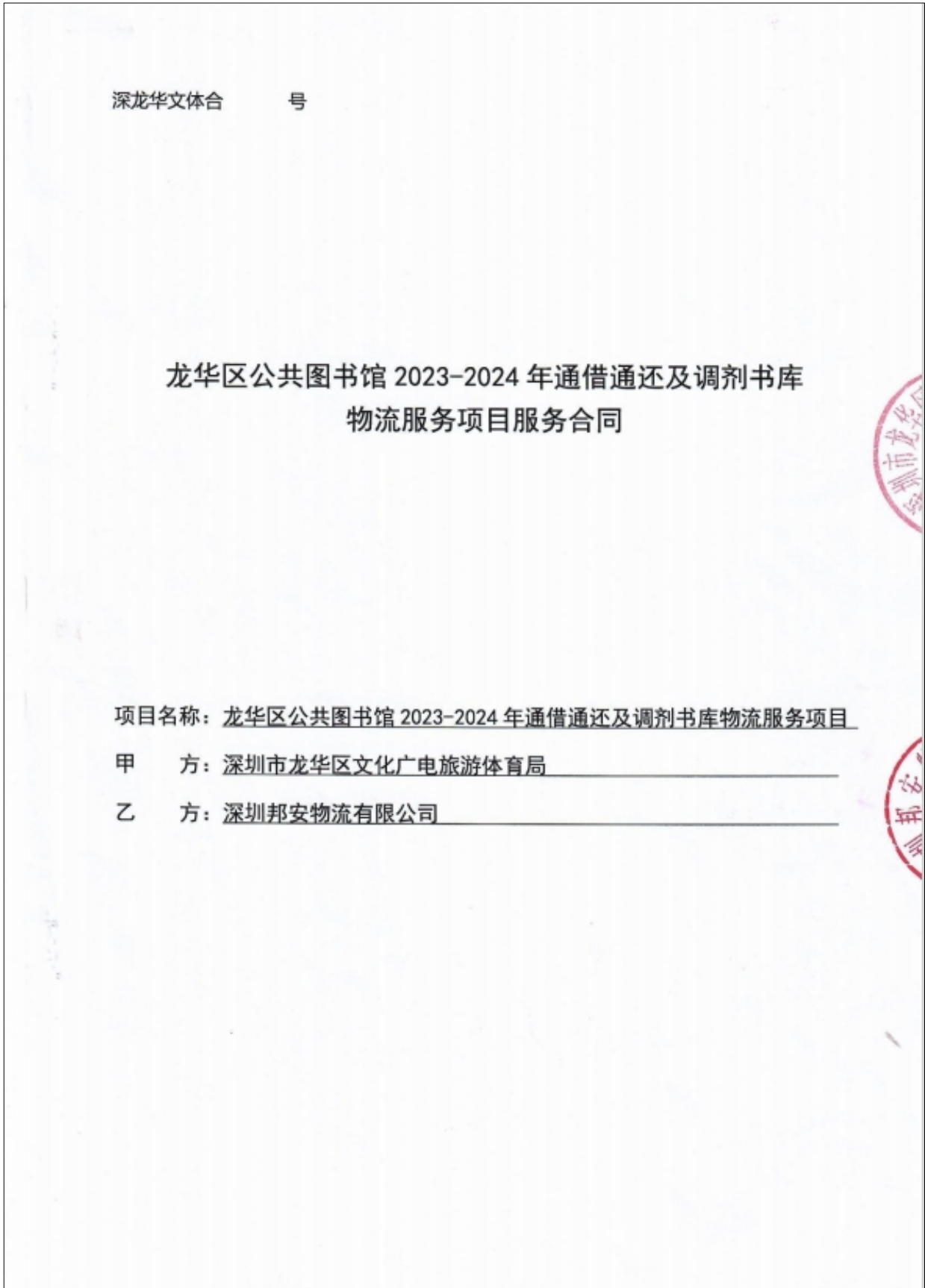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协议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项目服务期限	2022 年 1 月 30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		
项目主要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盐田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物流配送服务，含图书的分拣分配、信息采集、馆藏修改、整理打包、物流运输并送至分拣系统（或楼层）、图书上架等。 2. 盐田区图书馆调配书库及分拣室管理，含书库图书出入库、上架、馆藏修改、图书盘点工作，图书分拣室图书消毒、分拣工作。 3. 配合盐田区图书馆开展服务、宣传及阅读推广等。 4. 盐田区总分馆之间的文件、材料代送代收服务等。 5. 图书馆总分馆其他辅助性配送、运输作业服务等。 		
完成情况评价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工作，满足各项工作的质量要求与时效要求。		
服务质量评价	守时重信、专业性强，工作效率高，服务质量高。		
服务态度评价	服从馆方调度安排，工作积极热情，服务意识强。		
综合评价	项目验收合格，综合评价为“优”		
项目主管部门	业务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陈叔 25227129
备注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3 年 1 月 31 日

5. 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合同扫描件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9MB2D27241G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维雅德大厦富康行政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赵广锐

联系人：李浩鹏

联系方式：0755-29815580

乙方：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95585595

法定代表人：张素芬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2 整层 A25

联系人：殷海峰

联系电话：0755-85270549

甲、乙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 服务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提供服务内容如下：乙方按照甲方指定待运送图书的时间、地点和甲方制定的业务流程，自备车辆提供龙华区辖区已加入“图书馆之城”统一服务的 45 家图书馆通借通还图书物流服务，共计 552 趟次。另外，完成龙华区图书馆九楼调剂书库 50000 册图书的下馆及回库物流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图书的下架、打包、运输、上架等环节。具体数量以实际操作数量为准。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乙方服务的期限为 12 个月, 自 2023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07 日止, 乙方需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项下全部义务。

2. 合同服务期满, 如果甲方同意乙方继续提供服务, 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合同。在过渡期双方未另行签订书面合同时, 根据甲方要求, 乙方应继续提供合同内服务并有权按照本合同的计算方式获得报酬。乙方继续提供服务不视为本合同自动延长, 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终止服务。

3. 服务期限内, 甲方有权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除正常结算解除前的费用以外, 甲方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4. 在服务期限内, 因政府政策变化或甲方管理需要等原因需要调整乙方的服务内容时, 乙方要服从大局和甲方意见, 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甲方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5. 其他约定: 【无】

第三条 服务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1. 服务费用

(1) 服务费用总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叁拾伍万捌仟柒佰陆拾】元 (¥【358760.00】元) (含税)。

(2) 本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 (含工资、奖金、补助、五险一金、培训费、补偿金等)、材料费 (含机械设备折旧费、维修费等)、项目管理费用、法定税费等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除经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外, 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3) 经甲方同意, 乙方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的, 服务费用应按照未履行部分的比例作相应扣减, 甲方支付全部费用的, 乙方应予退还未履行部分的款项。

2. 本项目选择以下第【二】种支付方式：

(1) 乙方按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服务成果）且通过验收之日起 15 天内，由甲方按规定办理服务费用支付手续。

(2) 在合同签署之日起【15】天内，甲方按规定办理服务费用【70】%的支付手续；服务期满，乙方按规定【完成服务内容】并通过验收之日起【15】天内，甲方按规定办理剩余服务费用的支付手续。

(3) 在合同签署之日起【】天内，甲方按规定办理服务费用【】%支付手续；乙方按规定完成第一阶段【】（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之日起【】天内，甲方按规定办理服务费用【】%支付手续；乙方按规定完成第二阶段【】（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之日起【】天内，甲方按规定办理服务费用【】%支付手续。

(4) 其他支付约定：【无】以上每笔服务费用，在乙方出具等额合法发票且财政资金拨款到位后实际支付。

特别提示：因乙方原因或甲方财政拨款问题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3.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河时代支行

户名：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账号： 755923402110201

（上述收款账户信息已经过乙方确认，若因乙方提供的上述账户信息有错而导致付款受阻，该风险由乙方承担，若乙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的，应至少于甲方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账户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服务人员

1. 为履行本合同，乙方指定【殷海峰】为总协调人，总协调人未经甲方允

许不能随意更换。乙方应配备【2】名工作人员，其中1名驾驶员和1名跟车配送员。乙方在合同期内确保人员到位，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

2. 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资格，为服务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并对服务人员在工作中造成的自身人身损害以及给甲方和第三人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按要求提供服务。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保证更换的人员不得再违反服务要求。

4. 服务人员的其他要求：【无】

第六条 服务质量

1. 乙方应按照国家 and 行业有关标准规范、本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文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如有），且通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查（如需）。

2. 当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成果不满意而提出改进意见时，只要不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强制性技术规范，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3. 其他质量要求：【无】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服务的服务场所、工作设备、工作台账、日志及其它与乙方履行合同相关的材料等进行检查，并复制相关材料，但不得影响乙方的正常管理与经营。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工作，在乙方未按要求进行服务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4. 甲方或其授权单位有权按合同约定接收乙方提交的成果材料并对其提交的成果材料进行审查验收。

5. 服务过程中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6. 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同时导致甲方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诉讼担保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7. 其他与合同相关的权利事项。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或甲方指定的服务要求和服务规程提供服务。

2. 乙方在服务中使用的技术、材料、设施设备、工具以及文字、软件、图片等无形内容等不得侵犯第三人权益或引起第三人索赔，否则如有第三人因乙方之服务行为而向甲方索赔，甲方因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

4. 乙方承诺：乙方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法定资质、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签署本合同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一旦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本条承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价款，按合同价格 2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 乙方确认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所派出的工作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上岗资格。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在符合安全规范、保障自身安全、第三人安全的前提下提供服务、履行合同。如乙方及乙方人员认为甲方人员的指示（如有）将导致安全与人身损害风险，则应拒绝执行并说明原因，双方另行协商方案。任何情况下，乙方及乙方人员均不得以甲方及甲方人员的指示导致安全与人身损害为由，免除乙方责任或者要求甲方或甲方人员承担责任。

6. 乙方在进行服务时应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避免人身、财产损害的情况

发生。若因乙方未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造成甲方、乙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因此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7. 甲乙双方不建立劳务派遣关系或类似关系，乙方应向其员工承担用人单位的全部责任。甲乙双方不构成代理关系，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署或发布任何文件、制度等。

8. 乙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本合同的约定开展服务内容时，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及第三人的合法权益，不得获取不当利益，否则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保密义务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知悉或收到的任何信息予以保密，包括但不限于对财务数据、合同价款、未披露的政策、诉讼方案以及为实施服务提供给乙方的第三方的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期限为永久，本条款约定义务不因本合同履行完毕、终止、解除、无效而免除。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服务内容及要求提供服务，经甲方两次要求整改，乙方未予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能满足服务内容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甲方不再支付未履行部分的款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成果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额 2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无法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若经两次更换，乙方的服务人员仍然无法满足甲方

要求或乙方未进行更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额 2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5.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已付合同价款，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他人遭受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材料存在虚假、不实的情况，存在隐瞒和恶意删减篡改的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8. 除上述约定外，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9. 甲方违约的，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其他

1. 双方按本合同起始部分列明的地址发送通知，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任何一方若另行指定用其他地址或地址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以本合同起始部分列明的地址为准视为已送达。

2.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双方当事人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事件。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履行困难或履行不能，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或双方可协商变更合同，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可经提前书面通知后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一方延迟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适用本条款。不可抗力发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提供不

可抗力确实存在的基础证明，如因未及时通知造成损失扩大的，扩大部分的损失由通知义务方承担。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1. 本合同 无附件 / 有附件，附件名称为_____。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存在内容冲突的，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9月2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9月25日



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合同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服务时间	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7 日						
服务内容	<p>一、通借通还物流：负责龙华区图书馆总馆及下辖直属分馆及街道图书馆间文献配送工作。</p> <p>二、调剂书库物流：负责龙华区图书馆调剂书库 50000 册图书的下馆及回库物流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图书的下架、打包、运输、上架等环节。</p>						
分项评价	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态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及时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总体评价	<p>供应商在本项目的服务中表现优异，车辆、设备、工具配备齐全、服务人员技能全面、职业素养良好，积极配合图书馆工作指令，能够及时、高效的完成各项服务，并能保持极高的服务质量。</p>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合格		待改进
采购单位盖章							

六、履约评价

1.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深圳图书馆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2 整层 A25		联系电话	0755-85270549
合同项目	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物流管理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SZLib-SSL-LMS-[220]-2024			
项目服务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主要内容	1. 负责深圳图书馆与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深圳图书馆北馆与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之间、自助图书馆调配书库与各区馆之间等各种物流配送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2. 承担图书、证卡、打印纸、现金等在自助图书馆服务机上的装配、取回作业、日常巡查及相关的管理工作； 3. 日常物流业务材料存档、定期统计物流服务数据、物流服务业务月报、例会报告等。			
完成情况评价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各项工作。			
服务质量评价	服务专业性强，工作完成质量高，守时重信。			
服务态度评价	服从馆方调度安排，工作积极热情，服务意识强。			
综合评价	项目验收合格，综合评价为“优”。			
项目主管部门	体系运营部	联系人	张老师：0755-82841224	
备注				



2.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履约评价: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 联系人及电话: 张岗 25411666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通借通还物流外包服务(2023年)		项目编号	LHDL2020225590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殷海峰 18811539330	
中标金额	¥1,048,719.05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01.01 至 2023.12.31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本项目履约优秀</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供应商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 表现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4年1月6日				

说明:

1、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履约评价

项目验收证明 (履约评价证明)

采购单位名称： 宝安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合同履行时间	2022年8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			
项目服务内容	一、文献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之间的图书、报刊、音像资料等文献的调拨、配送、轮换等物流服务。 二、货物物流：提供总馆与各成员馆之间的图书馆专用设备物流服务，专用设备包括书架、阅览桌椅、台凳、电脑、借还书设备等。 三、机动物流：提供总分馆展架、宣传资料、海报及其他物品等零星物料物流服务。 四、馆藏处理：密集书库年50万以上件/册文献典藏、出、入库及上、下架处理；通信通还图书年不少于35万册次处理，含市馆和其他区馆文献典藏出入馆、区内文献典藏入馆等业务管理；图书日平均处理量3300-8000条。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项目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满意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服务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采购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8月20日			

宝安区公共图书馆总分馆物流及馆藏处理项目获奖证书



4.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项目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2 年总分馆物流服务协议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项目服务期限	2022 年 1 月 30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		
项目主要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盐田区图书馆总分馆图书物流配送服务，含图书的分拣分配、信息采集、馆藏修改、整理打包、物流运输并送至分拣系统（或楼层）、图书上架等。 2. 盐田区图书馆调配书库及分拣室管理，含书库图书出入库、上架、馆藏修改、图书盘点工作，图书分拣室图书消毒、分拣工作。 3. 配合盐田区图书馆开展服务、宣传及阅读推广等。 4. 盐田区总分馆之间的文件、材料代送代收服务等。 5. 图书馆总分馆其他辅助性配送、运输作业服务等。 		
完成情况评价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工作，满足各项工作的质量要求与时效要求。		
服务质量评价	守时重信、专业性强，工作效率高，服务质量高。		
服务态度评价	服从馆方调度安排，工作积极热情，服务意识强。		
综合评价	项目验收合格，综合评价为“优”		
项目主管部门	业务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陈叔 25227129
备注			



深圳市盐田区图书馆

2023 年 1 月 31 日

5. 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项目履约评价

合同履行评价表

项目名称：龙华区公共图书馆 2023-2024 年通借通还及调剂书库物流服务

供应商名称	深圳邦安物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海峰							
服务时间	2023 年 10 月 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7 日							
服务内容	<p>一、通借通还物流：负责龙华区图书馆总馆及下辖直属分馆及街道图书馆间文献配送工作。</p> <p>二、调剂书库物流：负责龙华区图书馆调剂书库 50000 册图书的下馆及回库物流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图书的下架、打包、运输、上架等环节。</p>							
分项评价	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态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及时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中（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不满意）						
总体评价	<p>供应商在本项目的服务中表现优异，车辆、设备、工具配备齐全、服务人员技能全面、职业素养良好，积极配合图书馆工作指令，能够及时、高效的完成各项服务，并能保持极高的服务质量。</p>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合格		待改进	
采购单位盖章								